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亲自出席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唐台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1月2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1月2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2021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1 年 1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